章炜 见习编辑 魏艳阳 E-mail:fzbfzsy@126.com

120送医后要求付费 患者起诉索赔1万元

法院判决:未证明取钱行为扩大了伤情

□法治报记者 陈颖婷

"急救中心(站)和急救网络医院不 得因费用问题拒绝或者延误院前医疗急 救服务"已被写入国家部门规章,这也 意味着 120 "先给钱再出车"成为了历 史, 那么当 120 完成了转运任务后, 否及时收费呢?近日,市民李先生因为 这个问题与某急诊中心打起了官司。李 先生称 120 急救人员逼迫其交车费的行 为,导致其原本骨折的伤势"雪上加霜",为此要求判令该急诊中心赔礼道歉 并赔偿1万元。

车祸送医 因支付车费起纠纷

李先生说,2021年5月8日早上, 他途经莲中路时发生了交通事故。当时, 他被撞得倒地不起,全身疼痛头晕乏力, 路边好心人立即拨打120急救电话。120 急救护车到场后,就带他离开现场,送往 医院抢救室。

据李先生回忆,由于车祸事发突然, 转运途中没有家属陪同。车辆开至医院 后, 救护车的收费员向他收费。 疼痛难忍,无法支付。"让李先生无法理 解的是, 医院能开通绿色急救通道, 在未 支付医药费情况下,医生先行开具 CT 等 检查项目,由护工推至放射科进行检查, 但 120 救护车就是不愿"赊账"

李先生表示, 在检查完成未出报告结 果前, 救护车的工作人员连同警方将其拦 住,要求他支付车费和医疗费。 他们等我爸爸妈妈来,或者等我同事过来 支付。但120仍旧不依不饶,强行要求我 当场支付。"李先生说,最终他强忍疼痛, 用双手打开包取出钱包,支付了车费 156 元后,才被放行。

随后 CT 显示李先生右侧肱骨大结节 骨折伴随多处外伤。李先生的家属至医院 后,将绿色急救通道未支付医药费全额付 清。医生在病历中写明骨折需要制动。

李先生认为,120 急救车不是出租 车,在患者未确定身体条件能支付情况 下, 可以联系患者家属及单位进行垫付, 强行要求患者必须当场支付是不对的。李 先生还强调, 院前急救和院内急救的抢救 通道现在被 120 强行割裂,医者仁心变为 拦截追讨急救未确诊疼痛难忍的病人收 费。急诊中心的行为延误了他的治疗,原 本他骨折了应制动,急诊中心让他支付费 用,导致其肩袖损伤加重,撕裂进一步加 强,加重了他的损害。

120:已完成院前急救 收费无过错

对于李先生的指责,急诊中心表示很 委屈。首先,急诊中心未对李先生的任何

人格权利包括名誉权、荣誉权等侵权,不存 在侵权行为,不应承担赔礼道歉的责任。

其次李先生的肩部损伤完全是因为交通 事故导致的损害后果,与急诊中心的收费行 为之间不存在任何因果关系, 因此急诊中心 不认可。

急诊中心的院前急诊医疗服务 本来就是有偿性的服务,该中心要求李先 生支付费用符合法律规定、服务合同有偿 性的性质。急诊中心不能因为李先生不支 付相关费用而进行等候,因为在等候的过 程中会面临更多需要急诊的病人的出车要

事发当日,工作人员送李先生到了医院 急诊室,但李先生拒绝支付急救费用,声 "我要先做检查,我不付",并未表示 等家人或者同事过来支付费用。该中心的工 作人员也是等李先生的 CT 检查后,再次要 求他支付费用。在报警后,警察的介入下, 李先生将车费支付了。急诊中心认为自己收 费行为不存在任何讨错,不同意给予李先生

法院:

120要求支付费用未侵权

审理中, 李先生向法院申请对其患病右 手取钱的情况对他的健康权损害进行因果关 系和参与度的鉴定。法院委托司法鉴定,但 鉴定机构表示鉴定要求超出本机构技术条件 或者鉴定能力,不予受理该委托。

浦东新区人民法院审理后指出,本案 中,在与医院急诊室医生进行交接后,急诊 中心的院前急救服务工作结束, 李先生理应 支付相应的救护服务费用。李先生主张其当 时向急诊中心工作人员提供工作证和身份 证,要求等待其家属和同事前来支付救护费 用。对此,急诊中心予以否认,李先生亦未 能提供证据证明其上述主张, 故法院难以采

根据急诊中心的院前急救电子病历中的 诊断和医院的当天诊断, 李先生为右侧肱骨 大结节骨折、多处软组织挫伤。虽然李先生 存在上述伤情,从包中取钱款支付费用存在 一定的困难,但其左手并未受伤,在其基本 生命体征平稳, 意识清楚情况下, 急诊中心 的工作人员要求急诊中心支付救护费用,且 在李先生要求先行进行 CT 检查, 急诊中心 等其检查结束后,再行通过警方处理支付救 护费用事官,符合工作操作流程。李先生未 提供充分证据证明取钱支付动作造成了他伤 情讲一步扩大的结果,以及急诊中心的要求 支付行为与李先生伤情的扩大之间存在因果 关系, 因此法院难以认定急诊中心的行为对 李先生构成了侵权。且急救中心要求李先生 支付救护费用的行为并未对李先生的人格权 构成侵害,因此李先生要求急诊中心赔礼道 歉,法院不予支持。

最终, 法院驳回了李先生全部诉讼请

男子入户盗窃 监控拍下作案过程

犯盗窃罪被法院判处拘役3个月

□记者 季张颖 通讯员 高松

本报讯 路过他人房屋见家中无人便心生 贪念爬窗人室, 谁知翻了一圈一无所获, 又逢 犬吠声袭来,做贼心虚的男子很快逃离了现 场,不想却被主人家中的监控探头捕捉了下 来。近日,经崇明区人民检察院提起公诉,崇 明区人民法院开庭审理了这起案件。男子王某 因犯盗窃罪,被法院判处拘役3个月,并处罚

家住崇明的李女士家里安装了一个监控摄 一天晚上李女士的手机监控 APP 突然 弹出了一条消息,显示摄像头发现家里有人进 人, 李女十打开手机一看, 发现一个陌生男子 正在房间内四处翻动。李女士马上报了警。

王某到案后交代, 当天晚上他路过李女士 家的房子,看到李女士家中没有灯光,便心生 贪念,溜窗入室,想要窃取财物。谁知道打着 手电筒把屋子里里外外翻了一圈,一无所获。 此时屋后又传来犬吠, 王某做贼心虚, 不敢继 续翻找就洮离了现场。

崇明检察院经审查,认定应当以盗窃罪追 究其刑事责任,考虑王某系入户盗窃未遂,依 法可以从轻处罚。同时王某此前也因盗窃行为 被行政处罚 2 次, 刑事处罚 3 次, 这次虽然没 有偷到财物,但也不能逃脱法律的制裁。

吹着"冷气"进口的牛油果变质谁之过?

法院判决承运人承担80%的责任

□法治报记者 翟梦丽 法治报诵讯员 魏小欣

19 吨牛油果跨越太平洋,从墨西哥云至 中国上海港,却在卸货时发现已腐烂、软化。 是牛油果在装载之前被炭疽病及真菌感染,还 是运输中存储温度偏高所致? 货物到港卸货后 加速腐烂又是哪方之过错? 收货人和承运人各 执一词互不相让。

日前,上海海事法院对这起海上货物运 输合同纠纷案作出一审判决,判令承运人对货 物损害后果承担80%的责任,收货人承担20% 的责任。判令被告向原告赔偿货物损失28万 余元,并支付公估费2600元以及相应利息。

原告某国际贸易公司与托运人签订牛油 果进口合同。被告某海运公司接受委托,负 责将牛油果从装货地墨西哥乌鲁阿潘, 经陆 路运至起运港曼萨尼略, 再经水路运至目的 港中国上海。考虑到牛油果属于生鲜果蔬易 变质, 提单特别载明, 运输过程中牛油果应 储存于 6.5 摄氏度的冷藏集装箱中, 集装箱 由被告提供。

一个月后,两箱牛油果终于抵达上海港 但预期的时间晚了几天。第二天,两个集装箱 整箱被送至水果市场。打开集装箱后发现, 个集装箱内的牛油果已经大量腐烂、软化。

贸易公司当即通知海运公司, 双方在次日 就货损进行联合检验。检验报告显示,箱内 27%的牛油果已经腐烂、72.7%的牛油果已经 完全软化。检验报告还记载,后半段航程中, 货物运输温度在 6.9 至 10.1 摄氏度之间波动, 高于牛油果储存所要求的 6.5 摄氏度。

几天后,该批货损牛油果被全部销毁。贸 易公司向海运公司索要赔偿, 遭到拒绝。

庭审中,原告诉称,涉案提单显示集装箱 的内陆运输和海上运输均由被告履行, 货物装 载至集装箱后,被告的责任期间即开始计算, 货损发生于被告责任期间; 集装箱实际温度超 出提单特别记载的温度,是造成货物损失的直 接原因, 且货物运输时间迟延6天左右, 过长 时间储放也是货损发生的原因之-

被告辩称,被告在责任期间已经将冷藏集 装箱设定至提单记载的温度,符合提单要求,已 尽管货义务;涉案货物在最潮湿、产量最低的季 节采摘,且未采取相应低温预处理措施来避免 炭疽病及真菌感染, 货损可能发生于装运集装

法院经审理认为,该案中,货物从装货地 至目的港的整个运输期间均在被告的实际控制 之下,被告未能提供充分证据证明货物在装箱 前已经存在货损。因此,可以认定货损发生在 被告责任期间。

被告未提供充分证据证明托运人未进行预 以及未预冷与货损结果间的因果关系。被 告主张货物品质及病虫害造成货损,但提供的 证据均与本案没有直接关联, 而原告提供了墨 西哥当局的动植物检验检疫证书, 可证明货物 符合相关标准。因此,被告不存在约定或法定免 责事由。原告作为专业进口商,明知牛油果需要 低温储存,而且对温度变化敏感,高温存储会加 速牛油果腐烂变质, 但在开箱发现货损后未及 时给冷藏集装箱插电,导致箱内温度在这期间 急剧上升,原告应对收货后扩大的损失自行承

偷隔壁工地建材盖自家项目

男子犯盗窃罪被判处拘役4个月 缓刑4个月

□记者 夏天 通讯员 傅杰

本报讯 在基份区某道路修缮的工地 上,发生了施工方准备用来铺人行道的地 砖,被隔壁工地的"不法友商"偷走铺进 自家路面的事。近日经奉贤区人民检察院 起诉,奉贤区人民法院依法判处被告人卢 某犯盗窃罪, 判处其拘役 4 个月, 宣告缓 刑 4 个月,并处罚金 1000 元。

据奉贤检方指控,2021年7月,奉 贤区某道路修缮项目的负责人洪某向警方 报案称,他堆放在路边用于铺设人行道的 地砖少了许多,怀疑是被人偷了。在报警 后,洪某又与工人联系,工人告诉他当天 修路用了不少地砖,他以为少掉的地砖都 被工人用了,就找到警方撤案了。几天后, 洪某在与工人对账时却又发现,工人修路用 掉的只是其中一小部分, 其余少掉的应该是 被人偷了,便又向警方报了案。

民警很快通过道路监控视频锁定了犯罪 嫌疑人卢某。到案后卢某交代, 他是负责 附近另一条道路修缮项目的, 在他开车经 过洪某负责的工地时,发现有很多地砖堆 放在路边没人看管,因为他的项目也需要 这些材料,就搬了满满一面包车的地砖拉 到了自己负责的路段。接下来几天,他都 会来到此处"进货",给自己的工程省下了

经查,卢某几次共窃取了约1000块地 砖, 价值 1236 元。

工商银行上海市分行对接"一网通办"助力智慧政务

工商银行上海市分行深度融入上海城 市数字化转型,充分发挥工商银行网点渠 道多、客群基数大的优势,助力上海 "一网通办"政务服务建设。近日,在上 海市政府办公厅政务服务处和大数据中心 的指导下,工行在全辖452家网点的智能 终端上线"一网通办"政务服务引入,升 级网点为"一网通办政务服务点",助力 打造"15分钟"政务服务圈。

据悉, 此次工行网点引入上海"一网 通办"政务服务共计127项,涵盖了与老 百姓日常生活息息相关的社保、医保、公 积金、住建等多个领域。一网通办政务服 务在工行网点上线以来,通过收集网点和 客户的使用反馈,对政务需求集中的网点增配"一网通办"政务辅柜,包括政务领 域应用较多的彩色A4打印机、高拍仪等 设备,尤其是近期配合上海复工复产,工

行在部分网点上线了"离线随申码服务", 切实为老年客户、未成年人客户通行提供

工行上海分行通过在全市网点引力 "一网通办"政务服务事项,打造独具特色的"政务场景+金融服务"合作模式, 以政务服务赋能网点经营转型,深度践行 "人民金融"理念,一定程度上扩大了政 务服务半径。尤其在郊县地区,工行网点 与社区服务中心形成联动,满足市民政务 服务查询、办理的需求,提升群众获得 感,实现了政府、银行和市民的三方共

下一步, 工行上海分行还将充分发挥 平台、渠道优势, 在服务政府决策、社会 治理、便民服务过程中,将工商银行金融 服务与政务、营商、民生融合, 惠泽百姓 民生,优化营商环境。